|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公告**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分散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淳安县千岛湖镇南山初级中学的委托，就“淳安县千岛湖镇南山初级中学劳务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具体如下   1. **招标编号：**ZJZZCACG20190815号 2. **项目名称：**淳安县千岛湖镇南山初级中学劳务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服务人数（人）** | **预算金额（万元）**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1** | **33** | **122** | **1年** |  |   **五、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具有劳务服务或劳务派遣经营范围的企业；  （2）近五年内无食品安全事故记录；  （3）与采购人食堂粮油、副食品销售业务无关联的企业。  **六、供应商报名方式、时间及地点等：**  **1、时间：2019年8月16日至2019年8月22日止（工作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节假日除外）。供应商报名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报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允许其报名，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自报名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方式：**供应商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市场监管部门出具的近五年内无食品安全事故记录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等文件（均需加盖公章）前往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大街39号4楼（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招标代理部现场领购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500**元，售后不退。（或以上报名资料接受国内邮寄，邮费自理，并注明联系方式和参加的项目）。  **3、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按照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七、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23日上午09时30分，**地点：淳安县千岛湖镇万诚广场6幢4楼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与地点：2019年8月23日上午09时30分，**地点：淳安县千岛湖镇万诚广场6幢4楼开标室。  **九、其他事项：**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受理地点：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大街39号4楼（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会议室]；联系人：陆汉卿；联系电话：18258821445。  **十、项目联系人：**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业务受理处，联系人：陆汉卿，联系电话：18258821445。  淳安县千岛湖镇南山初级中学，**联系人：洪校长，联系电话：13989865332。**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
|  |